



(19) 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 新型說明書公告本

(11) 證書號數：TW M500057 U

(45) 公告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05 月 01 日

(21) 申請案號：104200145

(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01 月 06 日

(51) Int. Cl. : **B62H5/04 (2006.01)**(71) 申請人：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中華民國) CHUNG C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W)

彰化縣員林鎮山腳路三段 2 巷 6 號

(72) 新型創作人：林忠義 LIN, CHUNG-YI (TW)

(74) 代理人：楊長峯；李國光；張仲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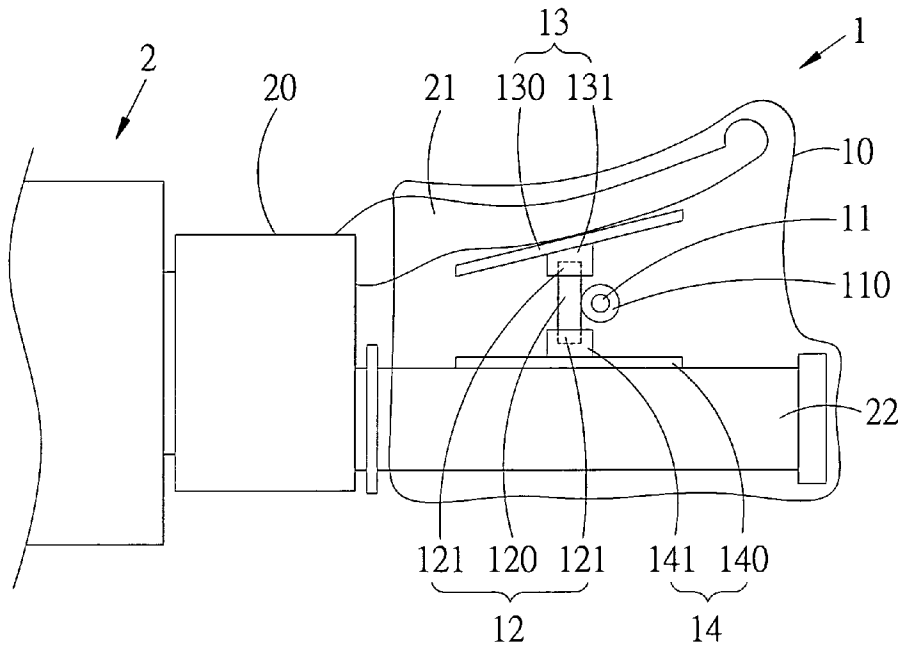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11 項 圖式數：4 共 16 頁

(54) 名稱

防盜裝置

(57) 摘要

本創作係揭露一種防盜裝置，其應用於行動載具之把手，防盜裝置包含固持模組、鎖制模組、連動模組、制動頂抵模組及動力頂抵模組。固持模組為殼體結構，固持模組可拆卸地套設於把手。鎖制模組穿設於固持模組，鎖制模組一端樞設驅動部。連動模組中心處具有受驅部，受驅部活動地接合驅動部，且連動模組兩端分別具有驅使部。制動頂抵模組一端設有推抵基材，制動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卡合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其一驅使部。動力頂抵模組一端設有抵制基材，動力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卡接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另一驅使部。其中，固持模組套設於把手，且鎖制模組受外力觸動而驅使驅動部朝鎖制方向轉動時，驅動部則帶動受驅部轉動，以使各驅使部分別帶動卡合部及卡接部作動，進而驅使推抵基材頂抵把手之制動部，及抵制基材頂抵把手之握持部。



第 1 圖

- 1 . . . 防盜裝置
- 10 . . . 固持模組
- 11 . . . 鎖制模組
- 110 . . . 驅動部
- 12 . . . 連動模組
- 120 . . . 受驅部
- 121 . . . 驅使部
- 13 . . . 制動頂抵模
組
- 130 . . . 推抵基材
- 131 . . . 卡合部
- 14 . . . 動力頂抵模
組
- 140 . . . 抵制基材
- 141 . . . 卡接部
- 2 . . . 行動載具
- 20 . . . 把手
- 21 . . . 制動部
- 22 . . . 握持部

**公告本**

申請日: 104. 1. 06

IPC分類: B62H 5/4 (2006.01)

【新型摘要】**【中文新型名稱】** 防盜裝置**【中文】**

本創作係揭露一種防盜裝置，其應用於行動載具之把手，防盜裝置包含固持模組、鎖制模組、連動模組、制動頂抵模組及動力頂抵模組。固持模組為殼體結構，固持模組可拆卸地套設於把手。鎖制模組穿設於固持模組，鎖制模組一端樞設驅動部。連動模組中心處具有受驅部，受驅部活動地接合驅動部，且連動模組兩端分別具有驅使部。制動頂抵模組一端設有推抵基材，制動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卡合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其一驅使部。動力頂抵模組一端設有抵制基材，動力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卡接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另一驅使部。其中，固持模組套設於把手，且鎖制模組受外力觸動而驅使驅動部朝鎖制方向轉動時，驅動部則帶動受驅部轉動，以使各驅使部分別帶動卡合部及卡接部作動，進而驅使推抵基材頂抵把手之制動部，及抵制基材頂抵把手之握持部。

【英文】

【指定代表圖】 第(1)圖。

【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 1：防盜裝置
- 10：固持模組
- 11：鎖制模組
- 110：驅動部
- 12：連動模組
- 120：受驅部
- 121：驅使部
- 13：制動頂抵模組
- 130：推抵基材
- 131：卡合部
- 14：動力頂抵模組
- 140：抵制基材
- 141：卡接部
- 2：行動載具
- 20：把手
- 21：制動部
- 22：握持部

【新型說明書】

【中文新型名稱】 防盜裝置

【技術領域】

【0001】 本創作是有關於一種防盜裝置，特別是有關於一種應用於行動載具之把手之防盜裝置。

【先前技術】

● 【0002】 由於機車具有方便駕駛及所需停放空間較小等優點，成為許多人用來代步的交通工具，因此機車的數量也日益增加。隨著機車數量的大增，機車遭到不法之徒竊取的機率也跟著攀升，原因是因為一般機車上只有龍頭鎖可提供騎士鎖固，以防止他人竊取，但是由於龍頭鎖的鎖孔皆外露於機車手把下方之檔板內側，竊賊可以利用其他工具伸入鎖孔破壞，啟動引擎後即可將機車騎走，其防盜的效果並不理想。

● 【0003】 由於單靠原廠所附之車頭鎖根本無法遏阻宵小偷竊機車之歪風，因此，一般民眾的做法通常是在前（或後）車輪處多附加了一道厚重之機車大鎖，利用該附加之機車大鎖予以鎖固機車，使機車無法移位藉以達到鎖附之功效，然而，傳統在車輪上附加機車大鎖之鎖固方式，常常因所停置的位置十分擁擠，駕駛者根本難以將機車大鎖鎖附於車輪處，甚至於在鎖固之過程中，手臂容易觸摸到鄰車高溫之排氣管而意外燙傷，故駕駛者往往因所停放之位置難以鎖固而放棄鎖車，使得宵小因此有機可趁。

【0004】 綜觀前所述，本創作之創作人思索並設計一種防盜裝置，以期針

對現有技術之缺失加以改善，進而增進產業上之實施利用。

【新型內容】

【0005】 有鑑於上述習知技藝之問題，本創作之目的就是在提供一種防盜裝置，以解決習知技術所存在之缺失。

【0006】 根據本創作之目的，提出一種防盜裝置，其應用於行動載具之把手，防盜裝置包含固持模組、鎖制模組、連動模組、制動頂抵模組及動力頂抵模組。固持模組為殼體結構，固持模組可拆卸地套設於把手。鎖制模組穿設於固持模組，鎖制模組一端樞設驅動部。連動模組中心處具有受驅部，受驅部活動地接合驅動部，且連動模組兩端分別具有驅使部。制動頂抵模組一端設有推抵基材，制動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卡合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其一驅使部。動力頂抵模組一端設有抵制基材，動力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卡接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另一驅使部。其中，固持模組套設於把手，且鎖制模組受外力觸動而驅使驅動部朝鎖制方向轉動時，驅動部則帶動受驅部轉動，以使各驅使部分別帶動卡合部及卡接部作動，進而驅使推抵基材頂抵把手之制動部，及抵制基材頂抵把手之握持部。

【0007】 較佳地，鎖制模組受外力觸動而驅使驅動部朝解鎖方向轉動時，驅動部則帶動受驅部轉動，以使各驅使部分別帶動卡合部及卡接部作動，進而驅使推抵基材遠離制動部，及抵制基材遠離握持部。

【0008】 較佳地，鎖制模組之另一端設有鎖固單元，其鄰近固持模組，鎖固單元受外力觸動時，鎖固單元則驅使驅動部朝鎖制方向或解鎖

方向轉動。

- 【0009】 較佳地，驅動部可為螺紋。
- 【0010】 較佳地，受驅部與各驅使部可為螺紋，且受驅部與其一驅使部可為順向之螺紋，另一驅使部則為逆向之螺紋。
- 【0011】 較佳地，卡合部可為螺紋。
- 【0012】 較佳地，卡接部可為螺紋。
- 【0013】 較佳地，推抵基材可為弧狀結構。
- 【0014】 較佳地，抵制基材可為弧狀結構。
- 【0015】 較佳地，推抵基材與卡合部可呈人字形。
- 【0016】 較佳地，抵制基材與卡接部可呈T字形。
- 【0017】 承上所述，本創作之防盜裝置，其可具有一或多個下述優點：
- 【0018】 (1) 此防盜裝置可藉由套設於行動載具之把手，以進行防盜機制，藉此可提高啓用防盜機制之便利性。
- 【0019】 (2) 此防盜裝置可藉由套設於行動載具之把手，以進行防盜機制，藉此可解決使用者因習知之機車大鎖厚重且鎖固不便而放棄鎖車的問題；另外，亦可限制竊賊破壞龍頭鎖而開啓電門發動車輛後之加油及煞車動作。

【圖式簡單說明】

- 【0020】 第1圖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第一實施例之第一示意圖。
- 第2圖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第一實施例之第二示意圖。
- 第3圖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連動模組與制動頂抵模組及動力

頂抵模組之示意圖。

第4圖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第二實施例之示意圖。

【實施方式】

【0021】 為利 貴審查員瞭解本創作之技術特徵、內容與優點及其所能達成之功效，茲將本創作配合附圖，並以實施例之表達形式詳細說明如下，而其中所使用之圖式，其主旨僅為示意及輔助說明書之用，未必為本創作實施後之真實比例與精準配置，故不應就所附之圖式的比例與配置關係侷限本創作於實際實施上的專利範圍，合先敘明。

【0022】 以下將參照相關圖式，說明依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實施例，為使便於理解，下述實施例中之相同元件係以相同之符號標示來說明。

【0023】 請參閱第1圖及第2圖，其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第一實施例之第一示意圖及第二示意圖。如圖所示，防盜裝置1可應用於行動載具2之把手20，防盜裝置1包含固持模組10、鎖制模組11、連動模組12、制動頂抵模組13及動力頂抵模組14。固持模組10為殼體結構，固持模組10可拆卸地套設於把手20。鎖制模組11穿設於固持模組10，鎖制模組11一端樞設驅動部110。連動模組12中心處具有受驅部120，受驅部120活動地接合驅動部110，且連動模組12兩端分別具有驅使部121。制動頂抵模組13一端設有推抵基材130，制動頂抵模組13之另一端具有卡合部131，其活動地接合於其一驅使部121。動力頂抵模組14一端設有抵制基材140，動力頂抵模組14之另一端具有卡接部141，其活動地接合於另一驅使部121。其中，固持模組10套設於把手20，且鎖制模組11受外力觸

動而驅使驅動部110朝鎖制方向轉動時，驅動部110則帶動受驅部120轉動，以使各驅使部121分別帶動卡合部131及卡接部141作動，進而驅使推抵基材130頂抵把手20之制動部21，及抵制基材140頂抵把手20之握持部22。

【0024】 具體而言，本創作之防盜裝置1可提供使用者將防盜裝置1套設於行動載具2（如機車或自行車，於本實施例中係以機車作為示例，但不以此為限）之把手20，以進行防盜機制，以提高啓用防盜機制之便利性，並可解決使用者因習知之機車大鎖厚重且鎖固不便而放棄鎖車的問題。因此，在使用者停放行動載具2後，當使用者欲進行行動載具2之防盜機制時，可先將固持模組10套設於行動載具2之把手20，接著，觸動鎖制模組11，使得鎖制模組11之驅動部110朝鎖制方向進行轉動。而在驅動部110轉動的同時，驅動部110也會連動受驅部120轉動，以使受驅部120一併帶動各驅使部121轉動。

【0025】 由於各驅使部121分別接合卡合部131及卡接部141，因此，在各驅使部121轉動的同時，會分別帶動卡合部131及卡接部141進行位移，以驅使推抵基材130頂抵把手20之制動部21，及抵制基材140頂抵把手20之握持部22，進而使得防盜裝置1穩固地鎖固於行動載具2之把手20上，以啓用防盜機制。

【0026】 藉此，在竊賊欲竊取此行動載具2時，即使竊賊能啓動行動載具2，亦無法控制行動載具2之動力及制動功能，以致無法竊取此行動載具2。

【0027】 進一步地，鎖制模組11受外力觸動而驅使驅動部110朝解鎖方向

轉動時，驅動部110則帶動受驅部120轉動，以使各驅使部121分別帶動卡合部131及卡接部141作動，進而驅使推抵基材130遠離制動部21，及抵制基材140遠離握持部22。

【0028】 也就是說，在使用者欲騎乘行動載具2時，可先經由觸動鎖制模組11，以使驅動部110朝解鎖方向進行轉動。同時，受驅部120受到驅動部110連動而進行轉動時，會一併帶動各驅使部121轉動，以使卡合部131及卡接部141分別驅動推抵基材130遠離制動部21，及抵制基材140遠離握持部22，進而讓使用者可將固持模組11由把手20卸除，以進行騎乘行動載具2。

【0029】 進一步地，鎖制模組11之另一端較佳設有鎖固單元111，其鄰近固持模組10，鎖固單元111受外力觸動時，鎖固單元111則驅使驅動部110朝鎖制方向或解鎖方向轉動。

【0030】 也就是說，本創作之鎖制模組11進一步可設置鎖固單元111，其可為一般鎖頭或指紋辨識組件。因此，當使用者欲進行啓用或解除防盜機制時，可經由一接觸物件（如鑰匙）觸動鎖固單元111，或觸碰鎖固單元111，以使鎖固單元111驅動驅動部110朝鎖制方向或解鎖方向轉動，以進行啓用或解除防盜機制。

【0031】 上述中，驅動部110較佳可為螺紋。卡合部131與卡接部141較佳可為螺紋。且，推抵基材130與抵制基材140較佳可為弧狀結構。

【0032】 再者，推抵基材130與卡合部131較佳可呈人字形，而抵制基材140與卡接部141可呈T字形。

【0033】 請參閱第3圖，其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連動模組與制動頂抵模組及動力頂抵模組之示意圖，並請一併參閱第1圖及第2圖。如

圖所示，本實施例中之防盜裝置與上述第一實施例之防盜裝置所述的相同元件的作動方式相似，故不在此贅述。然而，值得一提的是，在本實施例中，受驅部120與各驅使部121可為螺紋，且受驅部120與其一驅使部121可為順向之螺紋，另一驅使部121則為逆向之螺紋。

【0034】 也就是說，本創作之受驅部120與各驅使部121可皆為螺紋，且受驅部120與其一驅使部121可設計為順向螺紋，而另一驅使部121則設計為逆向之螺紋。因此，在驅動部110驅使受驅部120轉動時，受驅部120即會連動各驅使部121轉動，使得各驅使部121可驅使卡合部131與卡接部141進行相互趨近或遠離之作動。

【0035】 請參閱第4圖，其係為本創作之防盜裝置之第二實施例之示意圖，並請一併參閱第1圖至第3圖。如圖所示，本實施例中之防盜裝置與上述各實施例之防盜裝置所述的相同元件的作動方式相似，故不在此贅述。然而，值得一提的是，在本實施例中，本創作之防盜裝置1數量進一步可設置複數個，且藉由設置一固接組件3連接各防盜裝置1。因此，在使用者欲利用複數個防盜裝置1進行防盜機制時，可將各防盜裝置1分別設置於行動載具2兩側之把手20，並以一固接組件3連接各行動載具2。藉此，使得竊賊完全無法經由把手20控制行動載具2的活動性，進而提高防盜之完整性。

【0036】 而若使用者欲騎乘行動載具2時，可先藉由開啓固接組件3之扣鎖部30，使複數個防盜裝置1處於分離之狀態。接著，使用者再分別解除各防盜裝置1之防盜機制，即可進行騎乘行動載具2。

【0037】 上述中，固接組件3可選用剛性或彈性材質。

【0038】 以上所述僅為舉例性，而非為限制性者。任何未脫離本創作之精神與範疇，而對其進行之等效修改或變更，均應包含於後附之申請專利範圍中。

【符號說明】

【0039】 1：防盜裝置
10：固持模組
11：鎖制模組
110：驅動部
111：鎖固單元
12：連動模組
120：受驅部
121：驅使部
13：制動頂抵模組
130：推抵基材
131：卡合部
14：動力頂抵模組
140：抵制基材
141：卡接部
2：行動載具
20：把手
21：制動部
22：握持部
3：固接組件
30：扣鎖部

【新型申請專利範圍】

【第1項】 一種防盜裝置，其應用於一行動載具之一把手，該防盜裝置包含：

- 一固持模組，其為殼體結構，該固持模組可拆卸地套設於該把手；
- 一鎖制模組，其穿設於該固持模組，該鎖制模組一端樞設一驅動部；
- 一連動模組，其中心處具有一受驅部，該受驅部活動地接合該驅動部，且該連動模組兩端分別具有一驅使部；
- 一制動頂抵模組，其一端設有一推抵基材，該制動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一卡合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其一該驅使部；以及
- 一動力頂抵模組，其一端設有一抵制基材，該動力頂抵模組之另一端具有一卡接部，其活動地接合於另一該驅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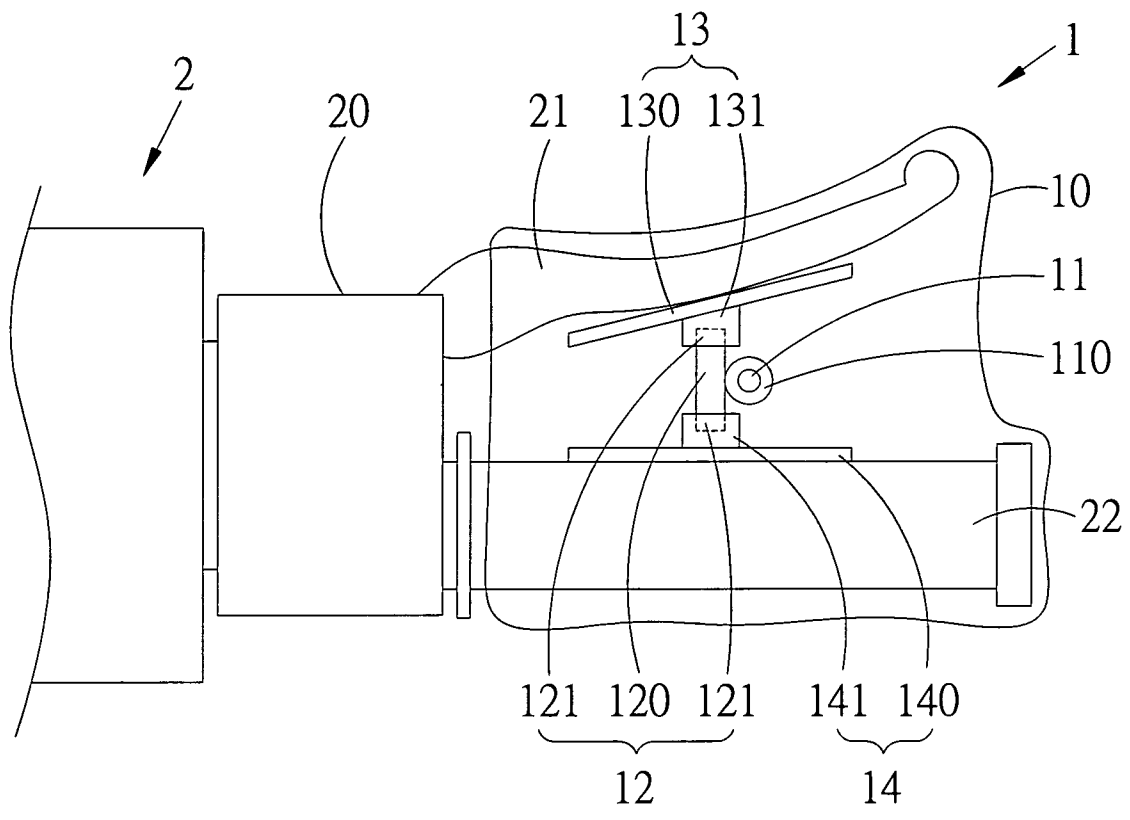
其中，該固持模組套設於該把手，且該鎖制模組受一外力觸動而驅使該驅動部朝一鎖制方向轉動時，該驅動部則帶動該受驅部轉動，以使各該驅使部分別帶動該卡合部及該卡接部作動，進而驅使該推抵基材頂抵該把手之一制動部，及該抵制基材頂抵該把手之一握持部。

【第2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鎖制模組受該外力觸動而驅使該驅動部朝一解鎖方向轉動時，該驅動部則帶動該受驅部轉動，以使各該驅使部分別帶動該卡合部及該卡接部作動，進而驅使該推抵基材遠離該制動部，及該抵制基材遠離該握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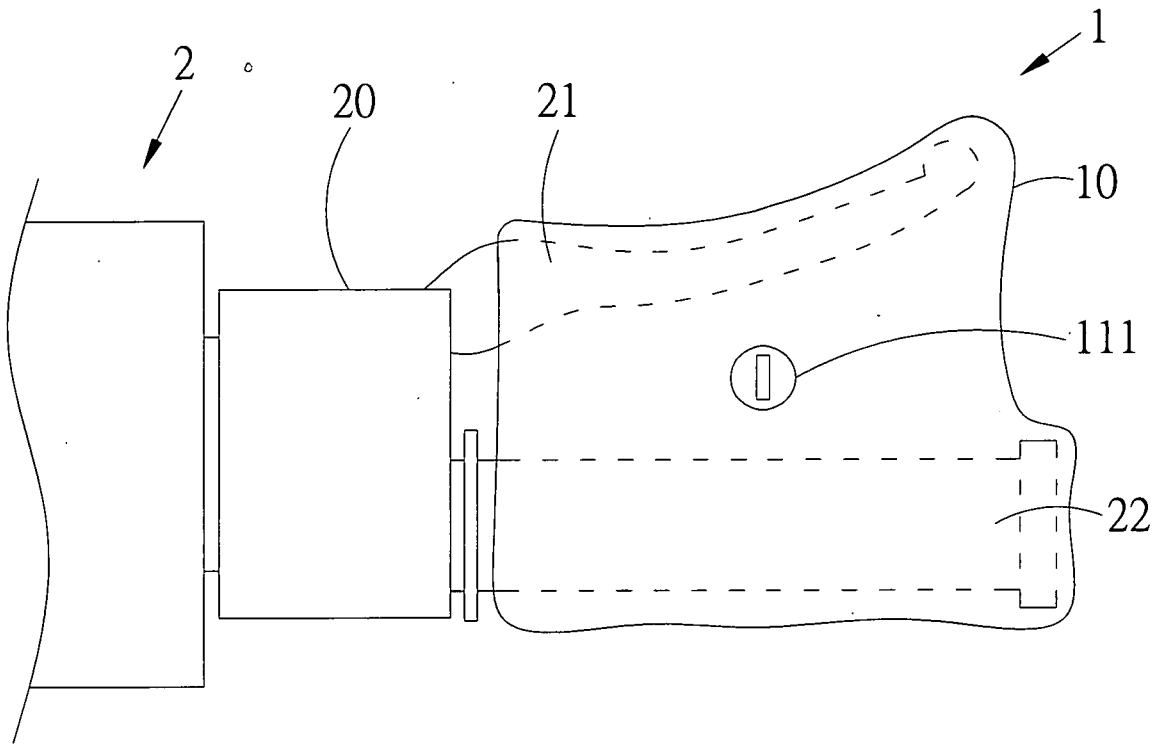
部。

- 【第3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鎖制模組之另一端設有一鎖固單元，其鄰近該固持模組，該鎖固單元受該外力觸動時，該鎖固單元則驅使該驅動部朝該鎖制方向或該解鎖方向轉動。
- 【第4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驅動部係為螺紋。
- 【第5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受驅部與各該驅使部係為螺紋，且該受驅部與其一該驅使部係為順向之螺紋，另一該驅使部則為逆向之螺紋。
- 【第6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卡合部係為螺紋。
- 【第7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卡接部係為螺紋。
- 【第8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推抵基材係為弧狀結構。
- 【第9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抵制基材係為弧狀結構。
- 【第10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推抵基材與該卡合部係呈人字形。
- 【第11項】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防盜裝置，其中該抵制基材與該卡接部係呈T字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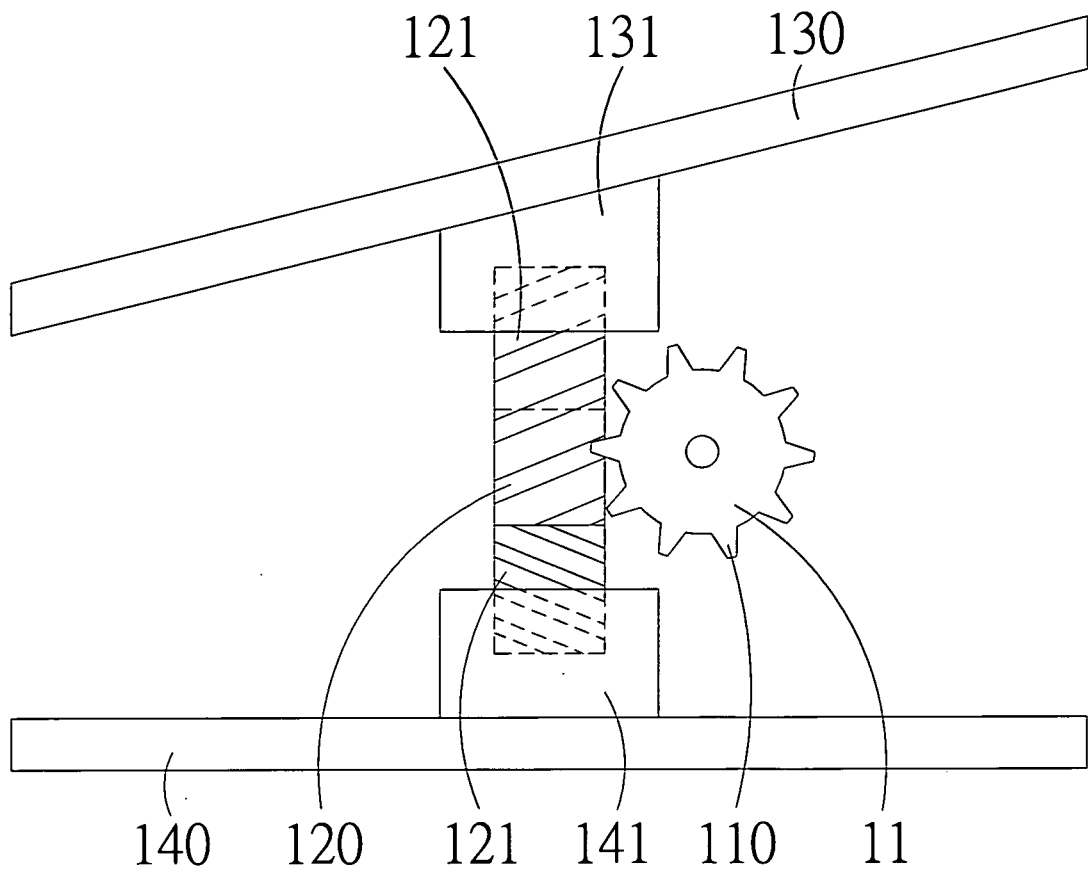
【新型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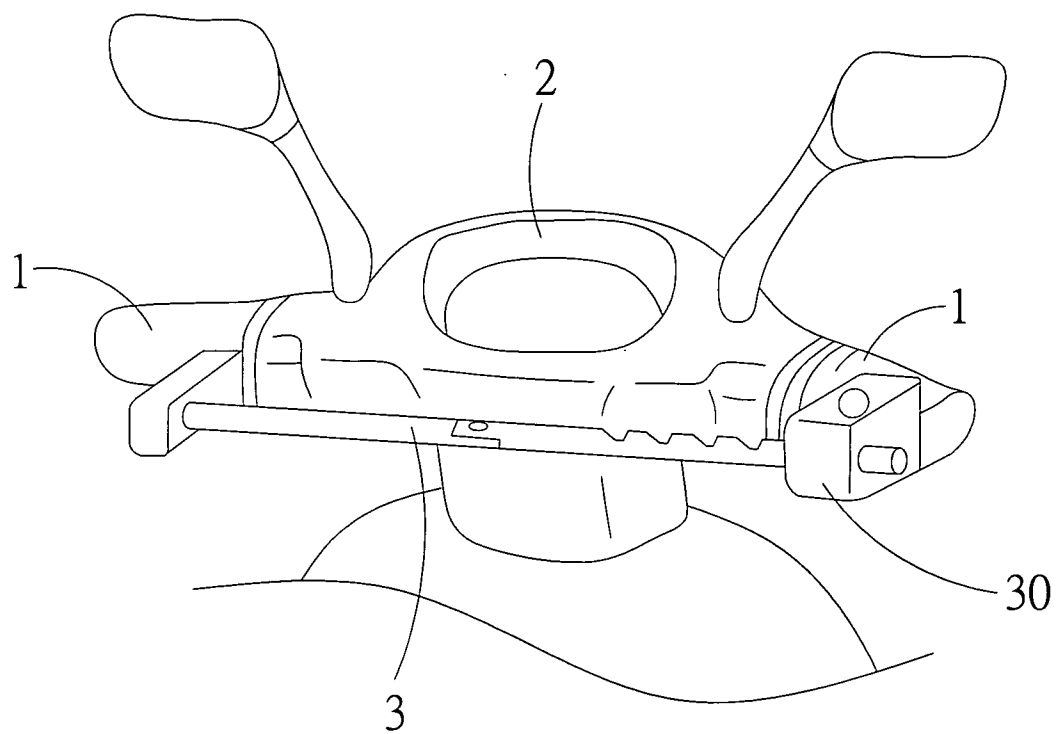
第 1 圖



第 2 圖



第 3 圖



第 4 圖